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二四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现董事会提议召开二〇二四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二〇二四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6月26日（星期四），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2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26日上午9:15至2025年6月26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9日

7、出席对象：

（1）凡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9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

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金渡世纪大道 168 号广东鸿图一楼多媒体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提案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00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00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
4.00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上述提案1.00、2.00、3.00、5.00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1.00、2.00、4.00、5.00经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提案5.00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6月23日、24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 2、会议登记方法：

-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以 2025 年 6 月 24 日 17:0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4) 现场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会议联系方式

登记地点：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信函登记地址：董秘办，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金渡世纪大道 168 号

邮编：526108

传真号码：0758-8512658

邮寄信函或传真后请致电 0758-8512658 或以下联系人邮箱查询确认。

会议咨询：董秘办

联系人：谭妙玲、周永怡

联系邮箱：tml@ght-china.com、yongyi.zhou@ght-china.com

联系电话：0758-8512658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01**”，投票简称为“**鸿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6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

开当日)上午 9:15, 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6月26日召开的二〇二四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00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00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附注：

1、对于非累计投票提案，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股份性质：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